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苏建函工〔2021〕181号

关于开展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 “红色工匠”之“精诚杯”建筑施工 安全员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委），苏州工业园区规建委；市住建局工会联合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总工会、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全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苏建工会〔2021〕60号）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青团苏州市委《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苏州市“吴地工匠”职业技能系列竞赛之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竞赛活动的通知》（苏住建政〔2021〕15号）要求，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建筑施工安全员职业技能竞赛。请按照《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之“精诚杯”建筑施工安全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此页无正文)

附件：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之“精诚杯”建筑施工安全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6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日印发

共印：4份

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 之“精诚杯”建筑施工安全员（劳动保护 监督检查员）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

为确保 2021 年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之“精诚杯”建筑施工安全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职业技能竞赛公平公正、顺利圆满举行，同时选拔出优秀选手参加省住建厅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神，弘扬新时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发展观念，激励广大社会职工追求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营造一线岗位职工学技术、赶先进、创品牌、争贡献和争做“红色工匠”的良好氛围，努力在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展现新气象，在“十四五”开局之年跑出加速度，顺利、公正、圆满完成苏州市住建系统一线岗位职工“红色工匠”之“精诚杯”建筑施工安全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职业技能竞赛活动，健全全市“红色工匠”培养、选树和激励机制，建设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安监队伍，为苏州住建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苏州市总工会

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

承办单位：中建四局第六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本次竞赛由主办单位成立竞赛组委会负责比赛的组织及协调各方事宜，承办单位负责竞赛实施所需的会务、场地、硬件和软件设施等各类保障工作。

三、参赛时间和地点

1. 竞赛时间：2021年6月21日

2. 竞赛地点：中建四局第六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苏地2018-WG-34地块项目部（相城区安元路与文灵路交叉口往北50米）

四、参赛人员的资格条件

1. 参赛人员所在单位必须为在我市工商注册的建筑企业。

2. 参赛人员须为18周岁（2003年7月1日之前出生）至55周岁（1966年6月30日以后出生）之间的企业职工。

3. 参赛人员必须为企业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个人需提供苏州大市范围内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4. 参赛人员必须持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专职安全员或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资格证书，且资格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报名时，将资格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附报名表后；参赛时携带证书原件。

五、报名组队方式

1. 本次竞赛由各市区住建主管部门或相关建筑企业为单位组织代表队参赛。

2. 特级资质企业可派3名选手参赛，一级及以下资质可派2名选手参赛。

3. 各参赛队应明确领队1名。

六、裁判推选

竞赛组委会将择优推选聘用裁判人员。裁判推选条件如下：

1. 各市、区安监站专家。

2. 本市建筑企业安全总监以上人员，从事本岗位时间不得少于5年。

3.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严守竞赛纪律，服从组织安排，责任心强。

4. 具有丰富的考评经验，能够独立评判和评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

5. 年龄60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任何违法违规记录，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执裁工作，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

七、竞赛内容、方法和评分规则

本次竞赛采取理论和实操相结合的方式，依次分为理论考试（需要APP软件支持）、看图识隐患（需要APP软件支持）和实操考试三个环节。参赛人员工位座次和出场顺序抽签决定。

（一）考试内容

理论考试的范围为国家现行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以及《江苏省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实施细则（2020版）房屋建筑篇下册：安全分册》中的各类实施要点。主要来自组委会给出的题库，请在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通知公告栏目下载。

（<http://zfcjj.suzhou.gov.cn/>）

（二）考试方法

1. 理论考试：理论考试题型分别为单选题、多选题和填空题，考试方式为手机APP线上考试，考试时间为40分钟，请各位参赛选手自备智能手机1部。

2. 看图识隐患：此环节为笔试环节，摘取 10 张隐患照片，在每张照片中找出 3-7 条安全隐患并填写在答题卡上，答题时间共 90 分钟，使用手机 APP 下载观看和现场 PPT 循环播放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看图。

3. 实操考试：在施工现场选取脚手架、施工电梯、加工场地、楼层内施工区域、模板支撑五个场景，每个场景设 5 个隐患点，各参赛选手分 5 组依次进入五个场景现场找隐患，每个场景停留 5 分钟时间，全部场景检查完毕后在指定区域将查找出的隐患填入答题卡中，答题卡填写时间为 30 分钟。

（三）评分规则

三个环节比赛内容均为 100 分，其中理论考试分值占比 20%、看图识隐患分值占比 30%、现场找隐患分值占比 50%，全部环节比赛结束后汇总计算得出最终个人得分并进行排名。得分一致时，实践操作部分得分高者排名在前；如实操分数相同时，用时少者排名在前。

八、表彰奖励

1. 获得竞赛第 1 名的选手，按程序申报苏州市五一劳动奖章。

2. 获得前 3 名的代表队和前 10 名的选手，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通报表扬。

3. 获得竞赛前 3 名的选手，由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授予“苏州市技术能手”荣誉称号，并作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的“红色工匠”评选的候选人，同时代表苏州市参加江苏省职业技能竞赛。

4. 获得竞赛前 5 名，并且年龄不大于 35 周岁（198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选手，由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授予“苏州市青年岗位能手”荣誉称号。

5. 对竞赛组织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青团苏州市委员会联合表彰为优秀组织奖和组织工作先进个人。

九、相关要求

1. 加强组织，严格选拔。各地要抓好宣传发动和组织选拔工作，鼓励一线专职安全员（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积极参与竞赛，确保代表本地区、本企业最高水平的选手参加竞赛。

2. 做好竞赛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各地要在组织选拔赛和参加竞赛期间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参赛选手和领队、裁判原则上不要出省，确保健康码有效；配备好防疫用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参加比赛。

3. 及时报送各项材料。各代表队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之前将《参赛人员汇总表》（附件 1）、《参赛人员报名表》（附件 2）、《裁判员推荐表》（附件 3）报竞赛承办单位，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竞赛组委会联系人：王勇，地址：姑苏区锦帆路 239 号，电话 15051501368；

竞赛承办单位联系人：刘子瑜，电话：13338056661，邮箱：626115655@qq.com。

- 附件：1. 《参赛人员汇总表》
2. 《参赛人员报名表》
3. 《裁判员推荐表》

附件 1

参赛人员汇总表

代表队:

序号	姓名	性别	人员类别	联系电话	是否住宿
			参赛选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赛选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赛选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赛选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参赛选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说明	如有保障人员（含驾驶人员）应如实填报，以便会务组统计人员，安排食宿。				

附件 2

参赛人员报名表

代表队:

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照 片 2 寸
文 化 程 度		政 治 面 貌		技术等级 (职 称)		
工 作 岗 位			从事岗位 年限			
执业资格证 书编码	(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附在表后)			证 书 有 效 期		
身份证 号 码					联 系 电 话	
工 作 单 位					邮 编	
工作简历:						
区(市)主管单位推荐意见:				市协会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附件 3

裁判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2 寸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技术等级 (职 称)		
工 作 岗 位				从事岗位年 限 (工种) 年 限		
身份 证号 码					联 系 电 话	
工 作 单 位					邮 编	
主要工作简历:						
区(市)主管单位推荐意见:				市协会审核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年 月 日(盖章)		